业委会会议记录(优质10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1 人心畅滋人同 畅滋人同母禾筮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人合伙物沉合问 物沉合问化秀扁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承包经营授权范围
1。甲方授权乙方在区(包含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危险品运输业务洽谈工作。
2。甲方授权乙方在区(包含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普通货物运输业务。
3。甲方授权乙方使用甲方的标志标识。
4。分理处承包利润分配方式采取保证基数,确保上交,超收 多留,歉收自补的原则。
二、优惠条款
1。甲方批准给乙方元每月的专业物流交易网会员资格(在甲方与物流交易网合作期内)。
2。乙方分理处一年内完成业务量达成万以上并且 安全无事故或纠纷的,甲方在乙方的上交管理费中提取20%作 为对乙方的奖励。

- 1。甲方为乙方提供公司宣传资料。
- 2。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在分理处的前期业务开展进行全面的指导并给以大力的支持。
- 3。乙方积极宣传推广甲方分理处业务,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
-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接洽时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员工身份来进行交流。
- 5。在乙方接到长期运输业务或批量的运输业务后,由乙方起草合同,甲方给予审核,签定合同时加盖甲方合同章。具体的运输由乙方实施,责任亦由乙方承担。
- 6。分理处在招聘员工时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任用。
- 7。合同期内分理处的各项支出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8。乙方为经营者也是 分理处的负责人。
- 9。乙方有权根据企业的经营管理需要设置分理处的内部机构。
- 10。乙方有权按规定任免分理处中层干部。
- 11。乙方有权决定企业工人工资的分配方式。
- 12。乙方不得私自承接零散业务或单次运输业务,乙方所承接的业务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名义。
- 13。所有承运乙方业务的危险品车辆,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并与其签定承运合同和责任状,同时按照甲方规定办理各种保险。乙方不得私自寻找车源,由此造成的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14。分理处办公场地的先期开办费用。人员工资及水电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资金结算方式

- 1。甲方依据运输合同和派车单与乙方结算。
- 2。乙方按照运费总额的7%上交利润给甲方。
- 3。结算时间按月计算,每月的3号前结清上月费用。

五、违约责任

- 1。甲方必须全力支持乙方的合法工作,全力协调所需危险品车辆,如因甲方故意行为有损乙方利益的,甲承担赔偿责任。
- 2。甲方在接到乙方业务报审申请时,必须在一周内作出审核意见,如因甲故意拖延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3。客户运费采取汇至甲方账户的,甲方必须按时按标准支付给乙方,不得无故截留或挪用,否则,甲方承担10%赔偿。
- 4。如乙方私自承接单次运输业务,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要求乙方给予本次运输费用的10倍赔偿。
- 5。乙方不得擅自超出授权范围开展业务,确因特殊情况的, 乙方可在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方可开展。否则,乙方承担 预接洽业务总额的5%的罚款。
- 6。乙方必须加强人员及车辆的管理,确保安全规范操作,因违法违规造成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7。乙方第一年的业务基数为______万元,如未完成,上 交部分由乙方补足,如连续两年无法完成的当年基数的,甲 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 8。乙方必须对甲的各种资料及数据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偿乙主的损失。
- 9。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或变象以分理处员工以外的身份承接业务,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到合同约定期限而终止后, 乙方在三年内不得从事与甲方业务同样或类似的经营活动。
- 10。在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或一方认为需要终止,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在双方认可的前提下,在双方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可终止协议。因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擅自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损失。在本协议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本协议。
- 11。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变更,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
- 12。乙方必须因乙方原因导致

六、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_年。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身份证号:	
地址:电话:	
年 月 日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二

物流货运是货运企业经营活动的中心环节。物流货运合同是怎样的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物流货运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达成如下运输合同:

- 一、甲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运输合同法》,运输货物不得虚报吨位、件数、假冒、伪劣货物,必须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货物手续,否则如在路上遇到因货物手续不全,货物质量问题被查、被罚一切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二、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运输合同法》,履行运输货物不得擅自拖延运输时间、改行路线,如有修路、堵车、特别原因,必须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乙方必须把货物安全送到甲方指定目的地,如有货物淋湿、被盗、交通事故、罚款、食宿、过路、过桥费均有乙方承担。
- 三、乙方在到达目的地时,必须做清点货物交接手续。

四、甲方在收到乙方货物后必须把运费全部付清。

五、从 至 货物 一车 吨 件价值 元 总运费 元,大写 。装车付: 货到付: 。

六、中介方只做双方提供信息,不承担双方的经济纠纷,如 有其它原因双方发生纠纷,中介方可以提供合同书有效证件 进行调解,如调解不成双方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运输合同法》 有关规定处理。

七、此协议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和中介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货物运出后,中介方不负任何责任,货到付清运费

后, 合同终止。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开户银行:
户名:
账户:
税号:
电话:
传真:
受托人: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法人代表:
开户银行:
户名:
账户: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第一条 货物

名称:

第二条 运输信息

起始地点:

动达地点: 郴州市甲方指定地点

运输时间:

收货人等具体内容根据《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而定。

第三条 运输

- 1、运输车辆
- 1.1乙方应依《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的规定,以证件齐全、有效、性能良好的且适于运输本合同规定货物的交通工具为甲方运输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 1.2乙方车辆必须保证证件齐全、符合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所有规定。驾驶员必须有国家核准的有效上岗证件。
- 1.3乙方对货物的运输应建立严格执行安全、防护、检查、交按制度。
- 1.4装运危险货物的车辆技术状况应符合下列要求:
- a.车厢、底板必须平坦完好,周围栏板必须牢固,装货前后 应采取衬垫防护措施,如彩胶带、薄膜等下垫上盖,并用草 包防漏:否则,所有漏损均由乙方赔偿。
- c.根据所装危险货物的性质,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的捆扎、

防水、防散失等用具。

2、货物的起运

- 2.1甲方应将货物运输计划至少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规定的起运时间到达起运地点装卸甲方货物。乙方如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起运日期承运货物而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仓储费),乙方应负责向甲方赔偿。
- 2.2乙方自受货后至送达交付前应负保管责任。货物交接双方必须点收点交,签证手续完备。收货时如发现偷盗、漏损,乙方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3、货物到达目的地
- 3.1乙方应依《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规定的时间, 在运输到达目的地向收货人交付货物,任何情况下,乙方无 权留置甲方货物。
- 3.2乙方交付货物时应注意货物过磅数量,交付收货人的货物质量及数量以收货人签字的《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为准。乙方如有异议应立即向甲方提出,否则视为确认收货人的签字内容。
- 3.3乙方应向收货人实际交付货物后将经收货人签署的《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及过磅单复印件交给甲方,并以此与发票作为结算的依据。
- 3.4乙方如将货物错运目的地或收给错误的收货人,则乙方应 负责在规定时间内无偿将该货物改运至《中国外运湖南公司 运输委托单》规定的到达地点或收货人。
- 3.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逾期到达,应按该车次总运费

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因延期造成货物变质的,还应另行赔偿货损。

3.6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向收货人交货,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向甲方赔偿实际损失。

第四条 安全责任

- 1、乙主应负责货物在途期间的安全,《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规定的合理运输损耗外,如运输过程中因乙方过错(包括车辆超载)造成货物有减损、变质、污染、灭失,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运输货物变质、污染而被收货人拒收时, 乙方应无偿将拒收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不得要求甲方就 该笔货物支付任何运费,且要承担甲方的实际损失。
- 3、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因交通事故、车辆自身安全事故原因造成甲方货物有减损、变质、污染、灭失等损失的,乙方应负责损失。
- 4、乙方将货物运抵目的地之前,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 方终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目的地和收货人,乙方对此应 予执行。由此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货物转交第三方运输。
- 6、由于乙方的操作原因造成的任何对人员伤害、环境污染或公共设施损毁,乙方负全部的责任。

共2页, 当前第1页12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三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姓名/身份证号

第一条:运输线路、产品及运价

- 1、运输线路及单价:见附件。
- 2、 运输产品: 水泥包 。
- 3、 每吨每公里12元, 年运输量不低于100万吨, 运距以实际运距为准。

第二条: 车辆要求

- 1、 乙方应是独立法人单位或有资质的个体车队,明确第一责任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要求24小时保持开机状态),车辆必须具有国内汽车货物运输经营资质,车辆手续、车辆保险手续务必齐全有效,必要时车辆须具备海关监管运输资格,条件不符合者不予签订货物运输合同,如乙方有冒充或作假行为,则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司机必须配备手机,在运输过程中保持开机状态,以便甲方随时了解运输动态。
- 3、 车辆安装gps卫星定位系统。
- 4、 车厢保持干净整洁、底板平整, 车厢必须保证无渗漏。
- 5、 车辆配备严格的防盗、防损设施。

第三条: 服务要求

- 1、 乙方接到甲方的委托运输指令后,车辆必须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到达指定地点装货,如车辆不符合装货要求造成退车的,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2、车辆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装货时,乙方务必对承运货物清点数量、确认质量,并做好交接手续后起运,否则运输途中发生的货损、货差等均由乙方全部承担。赔偿货物价值按甲方与客户方协商所定的标准进行索赔,并由甲方出具赔偿金的财务收据给乙方。

查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司机带回相关缴纳费用单据,作为向甲方报销的依据。

4、 属海关监管货物, 乙方司机在运输前、行驶中必须定期 检查海关铅封(工厂自备铅封)

情况,确保铅封完整无损,如有损坏及无故脱落,一切责任均为乙方负责。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赔偿货物价值按甲方与客户方协商所定的标准进行索赔,并由甲方出具赔偿金的财务收据给乙方。

户货单等相关单据积极配合甲方或甲方客户卸货,乙方司机应在收货人核对清楚并做好货物完整签收后方可离开。同时乙方司机不得因各种原因在未得到收货人确认接收后自行卸货,否则产生的货损货差、时间延误等损失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乙方无故拖延时间造成客户抱怨的,甲方有权按300~800元/次的标准对乙方进行违规行为的处罚,由甲方出具财务收据给乙方。

则甲方有权自行另外调车,产生的运输差价(指另外调车价与甲乙双方约定的运价差异)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在乙方未结运费里转付给甲方另外调车方,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第四条: 货物保险及赔偿责任

务必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相关人员,由甲方做出险报案和通知 甲方客户,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处罚300元/次,由甲方出具 处罚款的财务收据给乙方,另外造成其他损失由乙方全额承 担。货物损失由甲方向保险公司理赔,如果乙方也有办理货 物保险的,出险后理赔款由甲乙双方的保险公司共同承担。 如果保险公司理赔不足,理赔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司办理理赔,如果由于乙方提供的理赔材料不齐全、不及时等因素造成甲方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由甲方出具赔偿金的财务收据给乙方。

物包装破损等,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赔偿依据甲方与甲方客户协商价格为标准,由甲方出具赔偿金的财务收据给乙方。

第五条:运费结算

误后,由乙方提交 单据给甲方,甲方按月份顺序付款。若因乙方手续不齐(如货单未交齐等),则从手续不齐的月份开始款项全部延后支付,待手续齐全后,再按正常付款时限执行。

款。

3、 付款方式: , 开户行: ,

帐号。

经理批准,可先暂留下该货单的货物价值金额后,将余下的本月运费先给予付款,待签单补交回甲方后,再将预留款付给乙方。同时若因乙方未能及时交回或无法交回签单造成的各种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第六条: 其他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甲方货物,因此造成的损失由 乙方全额承担。

对乙方处以罚金10万元,冻结乙方所有未结算的运费,直至 事件处理结束。同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全责,甲方出具财 务收据给乙方。

负责,赔偿标准由双方协商而定。

第七条: 合同附件与有效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月 日起至 年月 日止。

2、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具同等效力。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甲方双方应通过 友好协商来解决, 若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管辖地的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代表:

地址:地址: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四

委托方: (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受托方: (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地址:电话:

第一条 业务合作范围

1. 甲方租用乙方提供的仓库;

二次包装、销毁等服务时,应在合理时间内提前告知乙方, 并在双方对服务标准及价格达成一致的情况下,由乙方提供 上述服务。

第二条 甲、乙双方义务

- 1. 甲方义务:
- 1) 甲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权力能力及主体资格;
- 2) 甲方保证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合法经营;
- 3) 甲方应遵守乙方执行仓储管理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制度;
- 5) 甲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各项费用:
- 2. 乙方义务:
- 1) 乙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权利能力和主体资格;
- 2) 乙方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合法经

营;

- 3) 乙方负责仓库的安全保卫工作,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货物存储标准对货物进行保管。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可代甲方为其存储在乙方仓库内的货物购买保险,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委托货物的货损,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产品货值表》进行相应赔偿,但最高赔偿数额不超过甲方产品的销售价格。
- 5) 因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甲方货物遭受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定义,包括:战争、动乱、飞行物体坠落、商品自身问题或温湿度引起的变质、变色、发霉等非甲乙双方的原因造成的爆炸、火灾、风、雨、洪水、雪、地震等。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标准

- 1. 本业务的具体费用标准详见《物流服务收费标准》。
- 2. 本业务费用决定的前提条件
- 1) 本业务相关的报价(以下称"本报价")表示的前提条件是《仓配物流收费标准》中指定的服务内容,如果超出指定的服务内容之外,报价另行商定。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 1. 结算方式:
- 2. 付款方式: 甲方以银行转帐形式汇至乙方指定的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

3. 逾期付款违约金: 若甲方逾期支付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物流服务费用的,则须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公式: 违约金总金额=甲方应付当期物流服务费总金额×0.5%×逾期天数。

如果甲方逾期支付乙方物流服务费用超过60日,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协议有效期及终止

-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年月日。
- 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时,对方可立即停止履行本协议;
- 3. 在甲、乙任何一方未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如合同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个月未书面通知对方对方本合同结束后不再续约,,则本合同自动延续一年,以此类推。
- 4. 本合同之终止并不影响本合同协议项下未完成之结算或任何一方付款义务以及其他在终止前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所了解的对方企业信息,即使本合同终止后,在事先没有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七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处理

3. 如双方协商不成,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第八条 其他

- 1.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对本合同任何变更、补充均须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确认。
- 3.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五

乙方(承包人): 身份证号:

一、合同期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乙方如需续约,合同期满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同等运输质量和运输价格的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将货物运输承包给乙方,双方确定

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到货地点、收货人、送达时间等事项,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为准,乙方同意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准时、安全、准确的运输及送达货物。

三、物流费用的结算

- 1、从甲方公司驻地到物流园,费用按照元/件结算(6小箱/件),结算依据以甲、乙双方核签的甲方货物清单为准。
- 2、每月结算一次,上月费用于次月5日前结清;结算时由甲方出具书面收款单据。

四、违约处理

- 1、未按时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违约赔偿500元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 2、未准确和安全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五、双方约定事宜

- 1、货物装卸均由乙方负责,并自行承担装卸费用,甲方不负责提供装卸人员。
- 2、货物出厂前,乙方根据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自行清点数量,并在甲方留存的货物清单上签字;货物出厂后,乙方若发生货物短缺,甲方概不负责。
- 3、乙方负责并以自己的名义与物流公司对接,物流公司所发生的一切问题由乙方与其交涉,甲方概不负责,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货物价值等价向甲方赔偿。
- 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及损坏,由乙方按货物价值向

甲方等价赔偿。

- 5、乙方同意严格执行甲方的《物流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关于物流配送方面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后方可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乙方及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厂区时,同意先行到传达室进行登记,并同意进入甲方厂区后严格按甲方要求停放车辆、控制车辆行驶速度、安全驾驶车辆;乙方同意不携带危险物品和不相关人员进入甲方厂区;乙方同意留宿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留宿相关人员;乙方承诺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甲方一经发现上述问题,书面向乙方通知,乙方须按照每次每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元。
- 8、因自然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货物无法运输时,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未书面通知视为能够运输,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赔偿1000元。
- 9、若单方面违约,甲、乙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10、甲方积极协助乙方,乙方主动配合甲方,双方均无异议。
- 1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对于争议的处理提交甲方当地仲裁机构。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六

乙方:身份证号码:

为满足本公司正常均衡供货需要,保证商品按区及时准确配

送到贸易客户,甲方将仓库及仓储商品,委托乙方进行仓储、保管、配送、货架器具回收,以及信息反馈等仓储物流服务, 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内容。

一、 货物验收:

- 1、乙方负责厂家供货时的商品验收工作,包装外观、品种规格、数量及质量的验收,如发现订货与到货不符或日期等质量问题需及时通知甲方并在单据上签字注明。
- 2、乙方不得将未复核验收的商品蒙混进仓。不可以事后验收为借口,推卸出现差错、损失的责任。
- 3、自商品验收入库之后,商品的保管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 需对每件商品指定保管责任人,并对商品的丢失、被盗、损 伤、脏污、霉变、过期等负有直接的工作责任和经济责任。

二、仓储保管:

- 1、商品及货架进仓后,乙方应及时做好商品的接收、装卸工作,装卸搬运商品需轻拿轻放,严禁乱丢乱扔、野蛮装卸。
- 2、乙方储存商品时按商品类别合理排放。堆码商品不超高、不超重、不倒塌、不压垮。
- 3、乙方必须定期检查商品,每天做好防霉、防虫、防损伤、防过期、防脏污以及防火防盗工作,确保商品安全。仓储时商品不能直接接触地面,并严格按先进先出原则。
- 4、仓储保管细则参看《仓库管理规定》。

三、配送服务:

1、乙方负责每天中午前到甲方办公室收取送货单,并根据甲方送货单及时准确将商品送到贸易客户仓库。

2、乙方负责每天按送货地点远近安排司机送货路线,确保公平公正并及时与司机沟通。

四、票据管理和信息反馈:

- 1、乙方负责将核对条码并验收后的商品录入电脑,保持数据准确。
- 2、乙方保持每天流转送货、配送、赠送、退货、调拨等等的数据准确,单据按公司要求登记留底备份。
- 3、送货单仓库需划单的,乙方必须及时在电脑系统更改,重新打单后方可送货。
- 4、乙方对存货不足、保质期临近商品、畅供断货品、来货未销或滞销品要及时以书面记录形式通知反馈。

五、责任及义务:

- 1、 乙方须向甲方缴交押金 万元,合同期满时予以退还。 商品在仓储、配送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而发生丢失、损坏、 过期的,乙方须承担责任。鼠咬及人为损坏的,合同期前6个 月甲乙双方各承担商品金额的50%,以后由乙方100%承担;库 存商品丢失及过期的,乙方负责按出货价100%赔偿。
- 2、 成本仓及半成品仓旧日期商品未及时书面上报甲方处理的,或超过二个月未处理旧货商品未书面上报的,责任在乙方,由乙方负责购买。
- 3、 乙方按先进先出原则进行配送甲方商品。并且每周必须清理仓库散货。 甲乙双方每月5日、15日、25日进行一次账务核对并双方签字、确认 甲乙双方每月第一个周六盘点仓库并双方核对数据,乙方应保证甲方商品安全及数据准确。盘点时库存缺少的,缺少部分由乙方全部承担。

7、 乙方工资每月在核对盘点差异后发放。

六、补充事项:

七、合同期限:

1、本合同20xx年 月 日起至20 年 月 日止,如有补充或变更,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关此合同的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出现争议无法解决时可通过国家司法途径解决。合同期满后,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则在本合同到期前90天进行洽商,重新签订服务合同。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1 / 1 (A +) •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七

签订地点:

保管方: 签订时间: 年月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 1. 货物品名:
- 2. 品种规格:

- 3. 数量:
- 4. 质量:
- 5. 货物包装: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第三条 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 保管方的责任
-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3)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元。
-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 (5) 其它约定责任。

2. 存货方的责任

- (1)由于存货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或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方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方偿付违约金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 (2) 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承担。
-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 (5)存货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负责。
-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 (7) 其它约定责任。

第八条 保管期限

从__年__月 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九条 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它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

存货方(章):

保管方(章):

年月日:

二人合伙物流合同 物流合同优秀篇八

托运方: 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承运方: 德安宇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法律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方将石灰、原煤、各类钙粉产品等货物委托乙方代理运输。双方经过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任务

- 1、甲方委托乙方为货运代理人,进行货物运输。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同意作为甲方代理人,负责组织车辆和司机将甲方货物安全运送到指定目的地。
- 2、受甲方委托,乙方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运输任务,不得延误拖时甲方货物运输,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由此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负责承担。
- 3、甲方根据本企业生产进度和产量确定运输数量,乙方承担的运输量按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实际运输数量计算,本合同中不列举具体运输数量。
- 4、对乙方的运输任务及货物起运、到达时间由甲方统一分配、管理和调度,乙方应积极给予配合。

第二条货物的种类、规格、数量及包装要求包装要求: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货物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按照保证货物运输安全为原则进行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因甲方包装原因导致途中运输支付的额外费用,由甲方偿付。

第三条合同期限

自20 年1月5日起至20 年12月30日止。

第四条运输起止地点起止地点如发生变化,以变化调整后的 起止地点为准。

第五条运输价格和结算方式

1、运输单价:每月按实际运输数量结算,单价为380元/吨计算。如遇汽油、柴油、过桥过渡费、高速通行费等大幅变动,

导致运输成本大幅变动时,运输单价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可随时进行适当调整,结算单价以调整后单价为准。

2、结算方式:运输费用按月进行结算,当月款项当月付清。 每月月底之前,甲乙双方财务人员就当月发生的运输费用进 行统一结算,形成汇总结算单据,结算款项月底之前付清。

第六条运输质量和安全质量

-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运输起止地和运输数量完成各项运输任务,运输车辆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和调度。
- 2、乙方车辆严格遵守公路交通规则,积极维护公路交通秩序,保证道路畅通和运输安全,不得乱停、乱靠、乱装、乱卸,不得争道抢行,不得超速超载,不得人货混装,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全部负责。
-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确保运输安全。如发生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 4、乙方车辆的各项营运费用、税金、规费(包括各种税费、油胎料消耗、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辆年检费、过桥费、过城入境费、停车费、汽车费、违章违纪等各种费用)和司机食宿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5、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但货物是由于不可抗力、货物本身自然性质及甲方或收货人的过错致损,乙方不承担货物的赔偿。

第七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规定解除事由或本合同约定解除事项以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义务的履行。否则,守约方可以要求对方继续履行本合同。

乙方地自己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具有合法的所有权,车辆已取得国家道路营运许可权,并以依照国家法律政策规定购齐有关车辆保险。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合同争议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定程序解决。

第九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可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年月日